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 2024-016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银企合作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浦发财务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中的综合授信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流动资金贷款业务、银团贷款业务、票据业务、公司债券业务及非融资性保函业务等。协议中还包括除综合授信外的其他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且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壹年。

● 2024年3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公司与浦发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与浦发财务公司拟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浦发财务公司将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许可的范围内，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经营原则和信贷政策，并在资金平衡的基础上支持公司业务发展中人民币资金的需求，为公司设计科学合理的融资方案并提供各类信贷资金支持和其他优质金融服务。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与金额

（一）授信方面

为支持公司重大项目，浦发财务公司授予本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0亿元整，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浦发财务公司允许公司子公司上海浦东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整。

浦发财务公司允许公司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整。

浦发财务公司允许公司及上述未提及的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整。

综合授信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流动资金贷款业务、银团贷款业务、票据业务、公司债券业务及非融资性保函业务等。

为确保公司综合授信额度20亿元的使用灵活性，浦发财务公司可在综合授信额度之内根据公司实际需求灵活调整额度分配，具体以浦发财务公司实际审批情况为准。

（二）存款及资金结算

除综合授信外，浦发财务公司将为公司提供优质、便捷的人民币资金汇划与资金结算服务，向公司提供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多利率层次的存款品种。公司在浦发财务公司每日存款余额的最高限额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50%，但公司银团贷款协议有特殊约定的除外。

（三）其他金融服务

除综合授信外，浦发财务公司将为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具体包括：

为公司提供网上银行、上门服务等方面、快捷的金融服务方式，提高公司满意度和资金使用效益。

根据工作需要，由浦发财务公司提供项目财务顾问服务，具体服务项目经双方协商后，相关费用可以给予减免。浦发财务公司承诺为公司保守因业务往来而知晓的双方的商业秘密，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协议有效期

协议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且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壹年。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

公司与浦发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256号34-35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0883397E

法定代表人：王蔚

成立日期：1998年3月9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

2023年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771,211.63	271,304.92	44,262.93	23,350.84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浦发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交易定价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规定确定。浦发财务公司提供贷款的利率为同期市场上优惠贷款利率，并允许公司根据资金回笼实际情况提前还贷。浦发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市场平均水平。根据公司需求，由浦发财务公司提供项目财务顾问服务，具体服务项目经双方协商后，相关费用可以给予减免。

五、前次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在浦发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为 89,119.41 万元，其中单日存款余额的最高额为 212,250.50 万元，未高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净资产的 50%；公司在浦发财务公司的授信总额为 200,000.00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实际发生额 14,418.6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在浦发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23,122.26 万元，未超过浦发财务公司吸收存款余额的 50%。公司在浦发财务公司的贷款余额为 0.00 万元。上述内容符合《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资金风险防范制度》的要求。

公司在浦发财务公司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2023 年度在浦发财务公司存款不影响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未发生因浦发财务公司头寸不足延迟付款等情况。

六、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浦发财务公司建立银企合作关系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功能平台及渠道，通过利用其专业优势，有利于提高本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公司与浦发财务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金融监管、证券监管部门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公司将定期对浦发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该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七、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委员陈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3、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相关协议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